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以往年度非税项目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同德镇为更好开展辖区内垃圾清运工作，保障聘用人员的工资发放和社保、公积金的缴纳，保障政府工作更好的开展。依据本单位本年取得的非税收入上缴财政金额，财政返回使用。非税项目的申报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该项目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了项目开展和资金投入，我单位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照项目支出涉及的经济科目规定，根据财务管理办法的相关制度执行，严格审核资金支付手续。

2.依据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垃圾清运费；日常运转零星支出等立项。

3.同德镇将非税项目纳入一般预算管理向仁和区财政申报项目预算资金7.93万元，区财政局安排本项目区财政预算7.93万元。

4.本项目资金预算安排使用范围为：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垃圾清运费；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日常运转零星支出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本项目主要内容包括：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垃圾清运费；日常运转零星支出等。

2.为辖区工作开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开展好垃圾清运工作，优化村镇环境卫生，提高服务群众的能力。扩大政府人才队伍，解决聘用人员待遇问题，满足政府部分日常零星开支，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保障政府工作持续良好的开展。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单位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自评了同德镇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性和有效性；对同德镇非税财务资料采用了分析性复核和实质性测试的绩效评价方法，包括抽查会计记录、核对票据资料；查阅了相关申请、会议记录等关于本项目的资料；调查或询问了本项目相关工作人员；采用了定量与定性方式对不同绩效指标进行了评估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4年度预算批复以往年度非税项目资金7.93万元，同德镇实际使用资金7.93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本项目为区级财政安排项目资金7.93万元。

2．资金到位。仁和区财政局实际下拨到位资金7.9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资金到位及时。

3．资金使用。同德镇实际使用资金7.93万元，预算完成率100%，严格按照预算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同德镇本项目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财务处理较及时，会计核算较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负总责，镇各站所负责各自分管（承办）的实施具体事务。

**（二）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同德镇对本项目加强项目管理，同时同步让人大、纪委参与本项目考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完成数量指标：聘用人数3人，开展垃圾清运1年。

2.完成质量指标：完成垃圾清运工作，优化村镇环境卫生，保障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提高资金使用合理性，完成率100%。

3.完成时效指标：工作计划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实际使用资金7.93万元，完成率100%。

4.资金（成本）完成指标：年度指标值7.93万元，实际完成数7.93万元，完成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质量指标：提升为群众服务水平，完成良好；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95%，完成率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从通用指标、共性指标、特性指标三个维度对“以往年度非税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进行全面评价，总体得分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5年5月16日